

#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简介

## 医院概况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南方科技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始建于1985年，是由深圳市政府举办的一所“强专科、大综合”的现代化三级甲等研究型医院。医院占地面积20万平方米，建筑面积44万平方米（改扩建二期及国研中心建设完成后将达64.3万平方米），编制床位1408张。现有员工2000余人，其中，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2人，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3人；中高级职称1454人，博士（后）192人；研究生导师93人，博士研究生导师23人。医院先后自主培养了深圳市卫生系统2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杰出青年基金学者、首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基金学者。目前，已建设成为粤港澳大湾区规模大、设备先进、功能完善的感染性疾病诊疗与研究中心，主要承担着深圳市及周边地区传染病与重大疫情的防控任务并开展综合医疗服务。

## 专业基地简介

### 一、内科专业基地

内科专业基地轮转科室是国家感染性疾病临床重点专科、广东省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感染性疾病科、结核病科）和深圳市重点学科（肝病）核心依托科室。在2023年度医院STEM排行中，其中结核病学科排名第4位，传染病学科排名第11位，皮肤病学排名第30名，呼吸病学排名第33名，消化病学排名第40名。

### 二、全科专业基地

全科医学科作为医院的重点建设学科，依托南方科技大学的卓越教学平台，成功组建了一支高水平的学科人才梯队及全科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师资队伍。在国家、省市及医院各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教学比赛中，团队多次荣获大奖，彰显了我们的教学实力。从2021年开始招生至今，我们的执业医师考试、结业考试通过率位居前列。我们的全科住院医师充分利用医院提供的科研平台，连续2年成功争取到了每项高达20万的院内课题科研启动经费，在各专业期刊发表SCI论文多篇。

### 三、麻醉科专业基地

手术麻醉科作为医院的重点平台科室，集医疗、教学、科研为一体，拥有层流手术间23间，麻醉复苏室床位10张。临床业务包括临床麻醉、舒适化医疗、麻醉门诊、睡眠障碍诊疗、疼痛诊疗、全院急救与会诊等。麻醉专业基地设备先进，各手术间均配备高级麻醉机和全功能生命监测仪，气道管理、血流动力学管理设备及其他围术期管理设备完善。医院配备临床技能操作中心，各类模型配置完善，为住培教学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 2026年招生计划

### 一、招生要求

#### （一）招收计划及报考专业要求

序号	培训专业	最低学历	最低学位	专业范围	计划人数	英语要求
1	全科	本科	学士	本科生：临床医学（100201K）、临床医学	1	大学英语四级425分以上优先。

				(1002); 研究生:全科医学(105109)、 内科学(100201)		
2	麻醉科	本科	学士	本科:麻醉学(100202TK)、 临床医学(100201K); 研究生:麻醉学(100217)	5	大学英语四级425分以上者优先。

## (二) 报名要求

- 1.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热爱医学事业,思想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2.具有报考岗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及工作能力;
- 3.拟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高等院校医学类相应专业(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
-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的体检要求;
- 5.符合所报培训专业基地岗位的其他条件。

## (三) 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

- 1.已经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的人员;
- 2.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教育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的通知》(国卫医发〔2014〕11号),不具备报考临床和口腔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考试条件的人员;
- 3.处于培训期间的住培医师,包括因各种原因尚在延长培训期的住培医师;
- 4.被住培基地录取后不报到或者报到后擅自退出培训不满三年者。

## 二、待遇与保障

### (一) 基本补助

培训期间,深圳市住培医师(社会人身份)的生活补助按照符合报考条件的最高学历本科毕业6000元/月、硕士毕业7000元/月、博士毕业8500元/月标准执行。培训期间签署住培劳动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由培训基地代办五险一金。

### (二) 紧缺专业补贴

医院对紧缺专业(全科、麻醉科)住培医师发放紧缺专业补贴1000元/月。

### (三) 绩效及生活补助

住培医师绩效(含夜班费)发放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工资、生活补助、绩效等福利发放有关规定(修订版)》制度执行。餐费补助按现行医院职工餐费补助标准发放。

### (四) 住宿及福利

- 1.医院为住培医师提供免费住宿(2~4人间),由住培医师按需申请,无需安排住宿者发放租房补贴800元/月。
- 2.医院每年为住培医师提供免费健康体检一次。
- 3.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图书馆、科研门诊等教学场地以及户外、室内运动场地(健身器材)免费开放使用。
- 4.享有与医院职工同等的参加文体活动、社团及其他各项福利。

### (五) “两个同等对待”

根据医院制度,对面向社会招生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培训对象培训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的,在招聘、派遣、落户等方面,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对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在人员招聘、职称晋升、岗位聘用、薪酬待遇等方面,与临床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

### **三、联系方式**

报名联系人:张老师 18126507959;陈老师 13823139640

联系邮箱: [szsyzpb@163.com](mailto:szsyzpb@163.com) 联系电话: 0755-61222333 转 16680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澜路 29 号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行政楼七楼